

市场还是计划？ 夺回！

——市场与计划之争的终结

张皓翔

ORCID: 0009-0001-2997-7726

市场还是计划？夺回！

——市场与计划之争的终结

作者简介：

姓名：张皓翔

单位：河南省南阳市第五完全学校高中部

邮箱：nyzhanghaoxiang@outlook.com

ORCID: 0009-0001-2997-7726

本书 DOI: 10.5281/zenodo.19473889

其研究始终源于对时代症候的困惑：为何在技术昌明、物质丰盈的今天，一种深层的无力感与生命被系统性安排的倦怠，却成为普遍的体验？他的工作横跨文化、教育及技术伦理等领域，尝试追踪这一核心问题在不同生活场域中的显现。

围绕“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这一核心范畴，他完成了一套系统的政治经济学批判与解放理论建构：《资本的当代升维》揭示了数字资本如何从对生产资料的垄断“升维”至对劳动力生产全过程的系统性殖民，提出“三元辩证联动分析框架”与“两阶段革命”纲领[1]；《双重视阈：数字资本主义的剥削逻辑》进一步剖析了资本如何通过工作流域与生活流域的双重剥削链，实现对劳动者全部生命时间的闭环式占有[2]；《只有一个源泉：论活劳动与价值创造》则回到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根基，在数字商品、人工智能与数据的双重迷思中，重新锚定“活劳动是价值的唯一源泉”这一根本命题[3]；《当本能拥有了谋略——人格化的资本》将分析从个人层面的殖民提升至国家与国际维度，揭示了经济力量如何通过政治实体获得“远见”与“谋略”，完成对资本逻辑的深层维稳[4]。

本书《市场还是计划？夺回！——市场与计划之争的终结》是这一理论谱系的逻辑终点。它系统梳理了绵延百年的市场与计划之争，在历史定点论的视野下，论证了二者并非历史的“定点”，而只是经济力量与政治实体相互作用下的“路径”；真正的、不可绕过的历史定点，是“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由此，百年争论得以终结，解放的道路得以澄清。

前言

百年争论，从未如此疲惫。一边是市场的信徒，一边是计划的卫道士；一边高喊“自由”，一边宣誓“公平”。他们打得不可开交，却始终在同一个泥潭里挣扎——因为他们从未问出那个真正的问题：市场为谁运转？计划为谁制定？

本书的切入点是尖锐的：如果市场与计划之争的本质，根本不是“社会主义还是资本主义”的路线对决，那它究竟是什么？

答案，藏在劳动力商品化的解剖刀下。

从政治经济学的角度看，计划和**市场**，都是资本主义的衍生品。它们不是一个**是社会主义**、一个**是资本主义**，也不是两个都是中性的工具。它们都是**资本逻辑**在不同层面的展开，都是**劳动力商品化体系**在不同环节的**制度性投射**。

这不是一个简单的论断，而是一把**切开百年迷雾的手术刀**。一旦接受了这个前提，争论的坐标就被彻底翻转了。

从这个角度看，**市场、计划乃至特殊的传统计划**之间的争论，本质上不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对决，而是**劳动力商品化体系内部不同形态**之间的争论。它们都是**资本主义的衍生品**——**市场**是这一体系的“**完整形态**”，**计划**是“**基底形态**”，**传统计划**则是“**激进深化形态**”。

市场与计划，不过是同一套逻辑的两副面孔。争论它们谁更“正义”，就像争论一把刀该用来切菜还是杀人——真正的问题，从来不是刀，而是握刀的手，以及刀下站着的是谁。

由此，我们走到了一个让百年争论瞬间失效的结论：**市场与计划从来不是历史的“定点”，而只是经济力量与政治实体相互作用下的“路径”**。真正不可绕过、不可替代的历史定点只有一个——**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

这不是又一种意识形态的口号，而是从**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客观运动中推导出的必然归宿。无论路径如何曲折、策略如何多元，历史终将撞上这个定点。

本书要做的，不是在你死我活的“**计划还是市场**”中选边站队，而是用一把**手术刀**，切开这场百年闹剧的病灶，宣告争论的终结——并指明那条**唯一真实的解放之路**。

百年争论，到此为止。真正的斗争，才刚刚开始。

张皓翔

2026年4月9日

目录

第一章 市场与计划的历史之争：脉络与焦点.....	4
第二章 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在过渡时期的体现.....	6
第一节 两阶段革命与三分法同经典理论的对照.....	6
第二节 两种错误思想的批判.....	7
第三节 不断革命的社会主义——在夺回中建设.....	9
第三章 计划还是市场?	14
第一节 劳动力商品化三分法的再阐述.....	14
第二节 两种流行观点的批判与政治经济学本质.....	15
第三节 计划与市场：在夺回中建设的工具.....	18
第四章 历史定点论视野下的路径与定点.....	19
第一节 经济力量与政治实体的相互作用：路径多元的根基.....	19
第二节 市场与计划：作为路径的偶然性与多元性.....	20
第三节 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作为定点的必然性.....	21
第四节 结论：百年争论的终结.....	22
注释：	23

第一章 市场与计划的历史之争：脉络与焦点

一切争论，都源于一个被遮蔽的真相。

1920年，路德维希·米塞斯发表了那篇后来被反复征引的文章——《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经济计算》。他的问题极其简单，却极其锋利：没有了私有制，没有了市场价格，社会主义凭什么来配置资源？凭什么来比较成本与收益？凭什么来判断一个工厂该关闭还是扩建、一条铁路该修建还是放弃？

米塞斯的答案也很简单：不可能。因为任何理性的经济决策都需要一套价格信号。价格不是在真空中产生的，它是在无数买者与卖者的博弈中、在私有产权的边界上、在资本与劳动的对抗中被挤出来的。社会主义取消了资本和土地的市场，就等于取消了资本品和土地的价格。没有价格，就没有经济计算；没有计算，资源配置就只能靠瞎猜。米塞斯由此断言：社会主义在逻辑上就是一座空中楼阁。[5][6]

这一击，打在了早期社会主义理论的软肋上。[8]

从圣西门、欧文的空想社会主义，到马克思、恩格斯的科学社会主义，对“计划”的想象始终是宏大的、正义的、充满道德感召力的，却从未在“计算”这个枯燥的技术问题上给出令人信服的答案。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描绘过一幅动人的图景：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将被消除，产品对生产者的统治将被消除，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将被有计划的自觉组织所取代[7]。这幅图景是美的，但它绕过了米塞斯的诘问——谁来计划？凭什么计划？计划的信息从哪来？[9]

早期社会主义者的回应，要么是理想主义的（“劳动时间可以直接作为计算单位”），要么是防御性的（“资本主义的计算本身也充满扭曲”）。他们都没有真正走进米塞斯设下的战场。争论的种子就此埋下，但它当时还只是一粒种子——真正让它长成一棵参天大树，需要等待一个人。

1930年代，波兰经济学家奥斯卡·兰格披挂上阵。他做了一件让米塞斯和哈耶克都没想到的事：他把市场“请”进了社会主义。

兰格模式的核心极其精妙：中央计划局不必直接命令每一家企业生产什么、生产多少。它只需要扮演一个“瓦尔拉斯拍卖者”——根据库存和需求的变化，不断调整会计价格，也就是所谓的“影子价格”。企业以这些价格为基准，追求成本最小化；价格通过试错法上下浮动，最终逼近市场均衡价格。生产资料归公共所有，但消费品的分配和劳动力的配置仍然可以通过市场进行。

兰格的潜台词是：社会主义者不需要拒绝市场，只需要拒绝资本主义。市场是工具，不是敌人；价格是信息载体，不是剥削的图腾。社会主义可以比资本主义更有效率——因为它既保留了价格机制的计算功能，又避免了垄断、外部性和周期性危机的灾难。

兰格模式的问世，在当时被认为是对米塞斯的有力回击。社会主义者终于有了一套完整的、逻辑自洽的经济计算方案。[10]

然而，这场论战的真正高潮，不是兰格的登场，而是哈耶克的出场。

哈耶克没有在米塞斯的老路上纠缠。他不去争论“计划经济是否可以进行数学计算”——他承认，从纯数学的角度，计划机构确实可以求解一组联立方程。他的攻击点更深：经济问题的本质，不是已知信息的最大化利用，而是分散在社会中无数个体手中的、无法被集中收集和处理的“局部知识”的有效利用。

价格的功能，不是传递那些可以被计划局事先录入数据库的“硬数据”。价格传递的是那些默会的、情境性的、只存在于此时此刻此地的知识——一个商人凭直觉感知到的需求变化，一个工人对某个工序效率的隐性判断，一个消费者说不清道不明的偏好转向。这些知识无法

被提取、无法被编码、无法被汇总。它们只能通过市场竞争的自发过程被“揭示”出来。

哈耶克由此提出了那个著名的区分：“可设计的秩序”与“自发扩展的秩序”。前者是人为建构的、有目的的、集中指挥的秩序——计划是它的典型；后者是在规则约束下，通过无数个体的自由互动自然生成的秩序——市场是它的典型。哈耶克的结论是：任何试图以“可设计的秩序”取代“自发扩展的秩序”的企图，在知识论上都是不可能的，在实践上必然导致信息的丢失、激励的扭曲和自由的丧失。[11]

这场论战没有决出绝对的胜者。但它确立了一个此后任何讨论都无法绕开的坐标系：市场与计划的争论，不再仅仅是“谁更正义”“谁更公平”的意识形态对决，而是涉及信息、知识、激励、自由和权力分配的深层博弈。争论的双方各自握住了真理的一个片段，却都未能触及那个真正的问题——而这个问题，我们暂且按下不表。

理论的争论再激烈，也抵不过现实的锤打。

20世纪中叶，随着社会主义从理想走向制度、从宣言走向工厂，市场与计划之争进入了实践的检验场。三种路径，三种命运。

苏联模式，是计划经济最纯粹的肉身。国家计划委员会制定覆盖全部门类、全地区的年度和五年计划，层层分解、逐级下达，企业是计划的执行者，不是市场的参与者。在工业化的初期，这套机器展现了惊人的动员能力：短短十几年，苏联从一个落后的农业国一跃成为欧洲第一工业国，为战胜纳粹德国奠定了物质基础。然而，这套机器的齿轮一旦咬合，就再难调整。随着经济规模的扩大和结构的复杂化，指令性计划的弊端日益触目惊心：信息收集和处理的成本呈指数级增长，计划指标常常脱离实际成为笑话，企业为完成指标而弄虚作假、虚报浮夸，资源囤积成为常态，创新被窒息，质量被牺牲。到了1970年代，苏联经济陷入了长期的“停滞”——不是崩溃，而是比崩溃更可怕的慢性死亡。它还能转，但已经转不动了。

东欧改革，是市场社会主义的实验室。南斯拉夫的“工人自治”，匈牙利的“新经济体制”，都在尝试同一个命题：能不能在公有制的基础上，给市场开一扇窗？能不能让价格信号进来，但把资本的权力挡在门外？这些改革在一定时期内确实激活了经济，改善了消费品短缺的状况。但它们始终面临一个根本性的困境：市场与计划的“杂交”缺乏稳定的制度边界。改革往往在“放”与“收”之间反复摇摆——一旦市场调节导致了计划目标的偏离，行政手段就会重新收紧。结果既没能获得市场的效率，又破坏了计划的连贯性。这不是理论设计的失败，而是权力逻辑的必然：只要计划机构掌握着最终的资源配置权，市场就永远只是计划的“侍女”，不可能成为独立的调节力量。

中国的探索，走出了一条不同的道路。从高度集中的计划体制，到引入市场调节的渐进改革，再到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目标模式，这一过程的核心理论表述，来自邓小平的那句话：“计划多一点还是市场多一点，不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本质区别……计划和市场都是经济手段。”[12]这句话将市场与计划从“姓社姓资”的意识形态审判席上拉了下来，重新定义为中性的、可选择的工具。

争论不会因为实践的挫败而终结。它只会换一副面孔，换一套语言，卷土重来。

新自由主义的市场原教旨主义，是20世纪最后二十年最强大的意识形态洪流。它将哈耶克的知识分散论推向极致，主张一切经济活动——从医疗、教育到金融、基础设施——都应交由市场自发调节，政府只需扮演“守夜人”。华盛顿共识的十项政策建议——财政纪律、私有化、贸易自由化、金融自由化——成为这一信条的实践纲领。市场被神化为万能的上帝，任何对市场的干预都被妖魔化为“通往奴役之路”。

然而，2008年的全球金融危机撕下了这张面具。当雷曼兄弟轰然倒塌，当各国央行不得不以史无前例的规模注入流动性，当政府被迫接管“大而不能倒”的金融机构时——市场原教旨主义者的嘴被堵住了。市场的“自我调节”神话在资本的本能面前不堪一击。资本从来不需要“自由”，它需要的是对自己有利的规则。市场原教旨主义者的真正功能，不是捍卫自由，而

是为资本扫除一切可能限制其增殖的障碍。

另一边，数字技术的崛起又让一些人重新燃起了对“计划”的幻想。

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这些炫目的技术词汇，让一些人相信：米塞斯-哈耶克的批评已经过时了。过去，计划机构无法收集和处理分散的经济信息，是因为技术不够。现在，海量数据可以被实时采集，复杂算法可以进行大规模计算，人工智能可以辅助甚至替代人类做出决策。在这样的技术条件下，一个“数字计划经济”是否可能？

有学者提出了“数字经济计算”的概念，认为大数据和 AI 能够克服传统计划的信息瓶颈，实现比市场更高效、更公平的资源配置。这个命题在技术层面有一定道理——算法确实可以比人类更快地处理数据、更准地做出预测。但它在根本问题上回避了一个更深的追问：数据从哪来？谁来设定算法的目标函数？谁来决定“最优”的标准？

数据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它是活劳动的痕迹，是无数用户在浏览、点击、互动中留下的生命碎片。正如我们在《只有一个源泉》中所论证的：数据本身不创造价值，真正创造价值的是活劳动[3]。而数据的“所有权”和“控制权”，才是问题的核心。如果数据掌握在资本手中，那么“数字计划经济”就只是“数字资本的计划”——它不会服务于劳动者的解放，只会服务于更高效、更隐蔽的剥削。

回顾这场绵延百年的争论，我们发现一个耐人寻味的现象：市场原教旨主义者和数字计划经济论者，在意识形态上打得你死我活，却在一点上惊人地一致——他们都把某种手段当成了终极目的。一个说“市场就是自由”，另一个说“计划就是公平”。一个把价格捧上神坛，另一个把算法捧上神坛。他们都忘了问那个真正的问题：市场为谁而运转？计划为谁而制定？

这个问题，我们将在后续章节中回答。

第二章 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在过渡时期的体现

第一节 两阶段革命与三分法同经典理论的对照

在第一章中，我们追溯了市场与计划绵延百年的历史争论。那一争论的实质，是手段之争——价格与算法、信号与指令、自发秩序与可设计秩序。争论的双方都以为自己握住了真理，却都未能触及那个真正的问题：市场为谁而运转？计划为谁而制定？

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必须先厘清一个更深层的前提：无产阶级的解放事业，究竟要经历几个阶段？每一个阶段的核心任务又是什么？

在《资本的当代升维》中，我们提出了“两阶段革命”的纲领。这一纲领并非凭空创造，而是对马克思主义经典理论在当代条件下的继承与发展[1]。为了更清晰地定位两阶段革命在理论史上的位置，我们需要将其与经典理论中的阶段划分进行对照。

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第一次区分了共产主义社会发展的两个阶段。他明确指出，在资本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之间，存在着一个政治上的过渡时期，这个时期的国家只能是无产阶级的革命专政。第一个阶段，通常被称为低级阶段，即社会主义社会——“在经过长久阵痛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产生出来的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是不可避免的。权利决不能超出社会的经济结构以及由经济结构制约的社会的文化发展。”第二个阶段是高级阶段，即共产主义社会。马克思以那段脍炙人口的名言描绘了高级阶段的图景：“在共产主义社会高级阶段，在迫使个人奴隶般地服从分工的情形已经消失，从而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对立也随之消失之后；在劳动已经不仅仅是谋生的手段，而且本身成了生活的第一需要之后；在随着个人的全面发展，他们的生产力也增长起来，而集体财富的一切源泉都充分涌流之后，

——只有在那个时候，才能完全超出资产阶级权利的狭隘眼界，社会才能在自己的旗帜上写上：各尽所能，按需分配！”[13]

这是马克思为人类解放事业绘制的宏阔蓝图。两个阶段的共同基础是生产资料公有制，没有剥削，生产以满足社会需要为目的。但由于生产力和经济成熟程度不同，两个阶段在经济、道德和精神等各个方面都存在着重大差别。

列宁继承并发展了马克思的这一理论。他明确地将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称为“社会主义社会”，并指出过渡时期和社会主义社会本身也是一个多极的发展过程。列宁还特别强调了无产阶级专政在过渡时期的核心地位：过渡时期的任务不仅是镇压剥削者的反抗，更重要的是消灭阶级、发展社会生产力、改造和教育广大生产者。他说过，“无产阶级专政不只是对剥削者使用暴力，甚至主要的不是暴力”。消灭阶级，才是无产阶级专政的根本任务。[14]

至此，一个完整的阶段图谱已经清晰。而我们提出的“两阶段革命”纲领，正是在这张图谱中找到了自己的坐标。

第一阶段革命——政治革命，夺回生产资料，粉碎维护旧生产关系的国家机器——对应的是经典理论中的社会主义革命。它的锋芒精准地指向“劳动力的商品化买卖”。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在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由于社会刚刚从资本主义中脱胎出来，在经济、道德和精神各方面都还带着旧社会的痕迹，消费品分配只能遵循“按劳分配”的原则。这是一个巨大的历史进步——它消灭了剥削，确立了公有制。但它仍然保留着“资产阶级权利”的形式：等量劳动换取等量产品，这种形式上的平等掩盖着事实上的不平等，因为劳动者的天赋、家庭负担各不相同。更根本的是，在这个阶段，劳动力虽然不再是买卖的对象，但劳动本身仍然被作为分配的尺度——这恰恰说明，劳动力的商品化“安排”在某种意义上仍然以异化的形式存在着。正是这个“尚待解决”的缺口，构成了第二阶段革命的历史前提。

第二阶段革命——社会革命，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对应的是经典理论中社会主义建设与共产主义革命的部分。它指向的是劳动力商品化的“安排”与“生产”两个更深层的环节。马克思所描绘的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图景——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对立的消失、劳动成为生活的第一需要、集体财富的源泉充分涌流——如果翻译为我们这套分析框架的语言，正是“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的彻底回归。当劳动不再是谋生的手段而是生活的第一需要时，劳动者便不再是“劳动力商品”的载体，而是自身生命过程的真正主人。当集体财富的源泉充分涌流时，劳动力生产与再生产所依赖的物质条件便从稀缺的桎梏中解放出来。到那时，马克思所说的“各尽所能，按需分配”便成为现实——人们根据自己的能力和社会的需要去劳动，根据自己的真实需求去获取生活资料。这正是我们的分析框架所指的终极目标：每一个劳动者都拥有对自身劳动力生产与再生产全过程的实际掌控能力，劳动不再是为了生存，而是为了自我实现；分配不再需要以“劳动量”作为交换尺度，因为丰裕已经使“尺度”本身失去了意义。[1]

因此，两阶段革命并非对经典理论的替代，而是对其核心命题在当代条件下的具体展开和深化。经典理论给出了“从哪里来、到哪里去”的宏观方向，我们的框架则试图揭示“怎么走”的内在逻辑——从废除劳动力的商品化买卖，到废除劳动力的商品化安排，最终消灭劳动力的商品化生产本身。这是一条从形式的解放到实质的解放、从制度的奠基到生命重塑的完整道路。

第二节 两种错误思想的批判

然而，理论上的清晰并不意味着实践中的自觉。在无产阶级专政建立之后——或者更广泛地说，在社会主义制度确立之后——革命队伍内部往往滋生出两种看似对立、实则同源的错误思想。它们像一对孪生兄弟，一左一右，却共同遮蔽着历史辩证法的光芒。

第一种思想，是盲目乐观主义。持有这种观点的人认为：无产阶级专政已经建立，公有制已经确立，剩下的任务就是按部就班地建设、按部就班地发展，共产主义理想便会自然而然地实现。在他们眼中，革命已经“完成”了，历史已经“终结”了。剩下的事情，不过是量上的积累——GDP 的增长、技术的进步、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仿佛这些积累到了一定程度，共产主义就会像果实成熟一样从树上自然坠落。

这种思想的本质，是“一劳永逸”的幻觉。它看不到历史的不断发展与矛盾的不断转化，看不到一个历史定点之后还有更多的定点在等待。它把社会主义革命理解为一个“终点”，而非一个新的“起点”。它忘记了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的告诫：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是“在长久阵痛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中产生出来的”，它“在经济、道德和精神上都还带着它脱胎出来的那个旧社会的痕迹”[13]。这些痕迹不会因为一场革命就自动消失，它们会在新的制度外壳下以新的形式继续存在，甚至产生新的矛盾和新的异化。盲目乐观主义未能坚持辩证法的基本观点，它把历史想象成一条平坦的直线，而非充满曲折、对抗和再生的螺旋。

第二种思想，是消极悲观主义。持有这种观点的人，走向了另一个极端。一旦在无产阶级专政建立后的社会中发现了不公平、不平等以及与理论叙事不符的现象——比如权力腐败、分配不公、官僚主义、劳动者仍然感到被支配——他们便立刻得出结论：革命失败了，一切都白费了，必须从头再来。

这种思想的本质，是“一步登天”的幻灭。它预设了一个完美无瑕的“理想社会”作为革命的唯一合法目标，一旦现实与理想之间出现落差，它便陷入彻底的绝望。它看不到事物本身所蕴含的矛盾，看不到旧痕迹在新制度下的必然存在，看不到历史运动中积极力量与消极力量的辩证博弈。

毛泽东在《矛盾论》中深刻揭示了唯物辩证法的核心法则。他指出，事物的矛盾法则，即对立统一的法则，是唯物辩证法的最根本的法则。一切事物中都包含着矛盾方面的相互依赖和相互斗争，这种矛盾推动一切事物的发展。[15]“辩证法生命就是不断走向反面。”这就是说，任何事物都会发展到自身的反面，都会不断产生反对自己的力量。这不是悲观主义的判决，而是乐观主义的辩证法——因为走向反面，恰恰意味着新事物将从旧事物的内部生长出来，意味着扬弃，意味着更高阶段的统一。

从这一视角来看，社会主义社会中的不平等、不公正、与理论不符的现象，既是旧社会痕迹的遗存，也是新社会自我革新的动力源泉。它们不应该被简单视作“革命失败”的证据，而应该被视作“革命尚未完成”的号角。正如《资本的当代升维》所论证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劳动者所承受的异化之苦，其根源之一是“旧世界体系的残余与侵袭”——资本主义世界市场、金融体系和技术范式作为强大的“引力场”，持续从外部施加影响，试图将社会主义经济与社会关系拉入其价值增殖的轨道。根源之二，是“未完成的革命”所标定的历史任务——第二阶段社会革命尚未彻底展开或完成。这些矛盾不是革命的坟墓，而是革命继续前进的燃料。

[1] 因此，我们批判这两种思想，不是为了在理论上驳倒它们，而是为了在实践上廓清道路。社会主义革命的真实意义，或许并不在于一劳永逸地建立公有制，也不在于尽善尽美地兑现理论所许下的每一个诺言。

让我们把话说得更清楚一些：如果能够一劳永逸地建立公有制，如果能够尽善尽美地兑现理论诺言，那当然是最好的。没有人会拒绝这样的“完美方案”。但我们必须明白，这些仅仅是实现全人类解放事业的充分条件，而非必要条件。人类社会的发展从来不是按照“充分条件”的清单逐一打钩之后才向前迈进的。如果非要等到一切条件都成熟、一切矛盾都消失、一切痕迹都清除，才肯承认革命的胜利，那么革命就永远不会胜利。

那么，什么才是社会主义革命以及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充要条件？

答案有两个层面。

第一个层面，是制度层面的确立。通过宪法和法律的形式，将公有制与无产阶级专政确立为不可动摇的制度基础。这是革命胜利的“硬核”——它确保生产资料不再回到私人手中，确保国家机器的阶级性质不会发生根本逆转。

但仅有这一层面是不够的。如果没有第二个层面，制度就会沦为空洞的形式，宪法就会变成一纸空文。第二个层面更为深刻、更为根本，也更为艰难——它要通过革命活动与政治实践，将公有制与实现共产主义理想，深深地根植于每一个群众的内心。

这是什么意思？这意味着，社会主义革命不仅仅是一次政治权力的更迭，更是一场深刻的心灵革命。它要将那些曾经被资产阶级意识形态垄断的“宏大叙事”——公有制、按劳分配、消灭剥削、各尽所能、共产主义——从书本上、从口号中、从遥不可及的彼岸，拉回到人民群众的日常生活之中，让它们成为人们“可以触及”的此岸。

当一名工人不再觉得“公有制”是国家的事、别人的事，而觉得自己就是工厂的主人时——公有制便从宪法条文走进了他的内心。

当一名教师不再觉得“按劳分配”是抽象的原则，而真切地感受到自己的劳动被社会承认、被社会尊重时——按劳分配便从经济公式变成了生命体验。

当一名年轻人在“各尽所能”的口号中看到了自己未来的可能性，而非被资本预设的“职业轨道”时——共产主义理想便从乌托邦变成了可以迈步前行的道路。

这就是社会主义革命最深刻的辩证法：它不是在革命胜利的那一天就完成了所有任务，而是在人民群众的持续实践中，将这些任务从“外在的要求”转化为“内在的认同”，从“制度的强制”转化为“生命的自觉”。制度提供了骨架，群众赋予了血肉。骨架可能相似，但肉肉的鲜活程度，决定了这个新社会能否真正区别于它所替代的那个旧世界。

因此，我们批判盲目乐观主义，不是要否定革命已经取得的成就，而是要提醒：革命没有终点，一个定点之后还有更多的定点^{[1][4]}。我们批判消极悲观主义，不是要掩盖现实中存在的问题，而是要指出：问题不是革命失败的理由，而是革命继续的理由。辩证法生命就是不断走向反面——每一次危机的背后都孕育着转机，每一次异化的深处都潜伏着解放的种子。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序言中写道：“一个社会即使探索到了本身运动的自然规律……它还是既不能跳过也不能用法令取消自然的发展阶段。但是它能缩短和减轻分娩的痛苦。”^[16]这正是我们看待社会主义革命应当持有的态度：我们无法跳过历史的必经阶段，无法用法令取消旧社会的痕迹，无法一夜之间消灭异化——但我们可以缩短和减轻这个过程。而缩短和减轻的关键，不在于等待制度的“自动成熟”，而在于每一个劳动者对自身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的主动觉醒与持续争取。

当这种觉醒从个别走向普遍，从自发走向自觉，从“制度给予”走向“群众掌握”——社会主义革命便真正完成了它的历史使命：不是建造一座完美的乌托邦，而是为每一个人提供走向自由而全面发展的可能性和现实道路。

这正是我们下一步要深入展开的方向。

第三节 不断革命的社会主义——在夺回中建设

批判了两种错误思想之后，一个必然的问题浮现出来：正确的道路究竟是什么？

如果说盲目乐观主义错在“一劳永逸”的幻觉，消极悲观主义错在“一步登天”的幻灭，那么，历史唯物主义所要求的，是一条既能看见革命的阶段性成果、又能看清矛盾的持续运动的道路。这条道路，我们称之为“不断革命的社会主义”——它的核心命题，可以概括为五个字：在夺回中建设。

一、过渡时期的根本困境：不可消除的代理人

要理解“夺回中建设”的必要性，首先必须正视一个被反复遮蔽、却始终在场的根本困境。

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早已指出：“在资本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之间，有一个从前者变为后者的革命转变时期。同这个时期相适应的也有一个政治上的过渡时期，这个时期的国家只能是无产阶级的革命专政。”[13]这段被反复征引的文字，其真正的分量不在于它宣告了无产阶级专政的必要性，而在于它揭示了过渡时期的漫长性、反复性和艰巨性。

从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的那一天起，到共产主义社会的伟大理想最终实现——这段路，不是几步就能走完的。它可能跨越数十年，可能延续数百年，可能经历多次反复。在这一漫长而曲折的历史区间内，一个根本性的困境始终横亘在每一个社会主义实践者的面前。

这个困境，就是代理人问题。

《资本的当代升维》已经揭示了一个深刻的事实：在从无产阶级专政建立到共产主义实现的整个过渡时期内，生产资料不可能完全归由个人自主支配。如果强行推行生产资料的“个人直接支配”，就会滑向无政府主义的深渊——没有统一的社会协调，没有宏观的资源配置，社会生产将陷入混乱。这是被历史反复证明的教训。[1]

同样，“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那个我们在全书中反复强调的终极标尺——在过渡时期也不可能完全归由个人自主支配。道理是一样的：劳动力的生产与再生产，从来不是纯粹的“个人事务”。它需要教育体系，需要医疗资源，需要社会保障，需要宏观规划。这些条件不可能由每个劳动者独立提供，它们必须通过某种社会化的形式来组织。

因此，在过渡时期，必须有一个代理者。

这个代理者，可能是国家，可能是政府，可能是委员会，可能是政党，可能是某种新型的社会组织。形式可以变化，名称可以更替，但代理本身无法取消。只要社会还需要组织生产，只要劳动力还需要社会化的再生产条件，就必须有人（或组织）来承担这个代理职能。

这不是意识形态的偏好，而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必然。恩格斯在为《法兰西内战》所写的导言中，早已触及了这一问题的核心。他指出，工人阶级为了不致失去刚刚争得的统治，“一方面应当铲除全部旧的、一直被利用来反对工人阶级的压迫机器，另一方面还应当保证本身能够防范自己的代表和官吏”[17]。请注意恩格斯的措辞——“防范自己的代表和官吏”。这意味着，马克思和恩格斯清醒地认识到：代理者的存在是必要的，但代理者的异化是可能的。代理者可能从“社会公仆”蜕变为“社会主人”。巴黎公社之所以被马克思誉为“伟大的社会革命的曙光”[18]，正是因为它第一次尝试用制度化的方式来解决这个困境——公职人员由选举产生、随时可以罢免、工资不超过熟练工人、取消特权。

但这只是尝试。巴黎公社只存在了七十二天。它没有来得及解决一个更深层的问题：代理者存在的必要性，与代理者异化的可能性，构成了过渡时期最根本的、无法一劳永逸地消除的张力。

这就是为什么马克思说：“无产阶级革命，例如十九世纪的革命，则经常自我批判，往往在前进中停下脚步，返回到仿佛已经完成的事情上去，以便重新开始把这些事情再做一遍；它十分无情地嘲笑自己的初次行动的不彻底性、弱点和拙劣。”不是因为无产阶级革命者喜欢“自我批判”，而是因为——不进行持续自我批判，代理者就会异化；不反复回到“仿佛已经完成的事情上去”，革命的成果就会被侵蚀。

二、两条道路：建设中革命与夺回中建设

正是在这个背景下，我们需要重新审视社会主义建设史上的一条重要线索，并与《资本的当代升维》所提出的“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这一纲领[1]进行对照。

社会主义的实践，自苏联开启第一个五年计划以来，始终贯穿着一条清晰的主线：建设。苏联的五年计划，中国的五年规划，都以发展生产力、推进工业化为压倒一切的任务。建设的成就是巨大的——苏联用短短十几年时间完成了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上百年才走完的工业化道路，中国用几十年时间走过了发达国家几百年的发展历程。没有这些建设成就，无产阶

级政权就没有物质基础，社会主义就没有说服力。

但建设的成就，不能遮蔽建设的局限。

苏联模式的教训已经昭然若揭：高度集中的指令性计划，虽然在工业化初期展现了惊人的动员能力，但随着经济规模的扩大和结构的复杂化，其弊端日益显露。信息收集和处理的成本激增，计划指标常常脱离实际，企业为完成指标而弄虚作假，资源囤积成为常态，创新被窒息，质量被牺牲。更重要的是，这种高度集中的体制，必然催生一个庞大的官僚代理阶层。当这个代理阶层从“社会公仆”蜕变为“社会主人”时，劳动者的“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便被新的形式所剥夺——不是被资本家剥夺，而是被代理者剥夺。

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在总结苏联教训的基础上走出了一条不同的道路。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确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目标模式，极大地释放了社会活力。但在劳动者对自身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这个维度上，问题依然存在。教育仍然在很大程度上服务于“人力资本”的塑造，劳动者在职业生涯中的自主权仍然有限，闲暇时间仍然被消费主义和数据资本所侵蚀。这不是对社会主义制度的否定，而是对“革命尚未完成”这一事实的确认。

那么，问题出在哪里？难道“建设”错了吗？

不。建设没有错。没有建设，就没有物质基础；没有物质基础，无产阶级专政就是空中楼阁。但问题在于：如果我们只强调“建设”，而忽视“夺回”，那么建设的成果就有可能被代理者所窃取，劳动者的主体性就有可能被新的形式所吞噬。

这正是《资本的当代升维》所提出的“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1]与传统的“建设”路径之间的根本区别。

传统的建设路径，其核心逻辑可以概括为：在建设中革命，用革命为建设开辟道路。这种路径强调，无产阶级专政建立之后，主要任务是发展生产力、建设社会主义。革命（自我革命、社会革命）是手段，建设是目的。革命要为建设扫清障碍、提供保障、保驾护航。苏联的五年计划、中国的五年规划，都是在“以建设为中心”的框架下进行的。这一路径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但它有一个内在的盲点：它更擅长处理资本复辟的问题，却难以处理代理人的问题。

为什么？因为资本复辟是“外部威胁”——有明确的敌人、明确的界限、明确的斗争对象。而代理人的异化是“内部变质”——它发生在体制内部，发生在“自己人”中间，没有鲜明的敌我界限，不易被察觉，更不易被根除。当体制高度集中、一切围绕“建设”运转时，代理者很容易在“为了建设”的名义下，不断扩大自己的权力，不断侵蚀劳动者的自主权，最终蜕变为新的特权阶层。苏联后期的官僚异化，就是这一逻辑的悲剧性注脚。

而“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这一路径，其核心逻辑可以概括为：在夺回中建设。它强调：建设不能以牺牲劳动者的自主权为代价，不能以代理者的无限扩张为前提。劳动者必须在建设的全过程中，持续地、主动地夺回对自身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夺回对技能塑造的主导权，夺回对劳动节奏的决定权，夺回对闲暇时间的支配权，夺回对自身数据的控制权。

“在夺回中建设”，意味着夺回不是建设的“附加项”，而是建设的“内在环节”。每一次建设，都应当是劳动者自主能力的扩展；每一次发展，都应当是劳动者对自身生命过程掌控能力的增强。如果建设的结果是劳动者更加依附于代理者、更加丧失自主权，那么这种建设就背离了社会主义的初衷。

这就是“夺回”路径与“建设”路径的根本分野。前者以“劳动者生命主权的持续扩展”为衡量标准，后者以“物质财富的持续增长”为主要指标。两者并非对立——物质财富的增长是必要的，但它不能以生命主权的丧失为代价。真正的社会主义道路，应当是两者的辩证统一。

有人可能会问：你们这套说法，不就是“新瓶装旧酒”吗？不就是把“建设社会主义”换了个马甲叫“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吗？

不是。这不是术语的替换，而是范式的转换。传统的建设范式，其隐含的逻辑是：无产阶级专政建立之后，生产资料归国家所有，国家代表人民进行建设，劳动者在国家计划的框架下劳动。在这种范式中，劳动者是“被组织”的对象，而不是“自主组织”的主体。劳动者的“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被让渡给了国家——不是因为资本家剥夺了它，而是因为劳动者“委托”给了代理者。而“夺回”范式则明确宣告：这种让渡是临时性的、有条件的、必须接受持续监督和随时可撤回的。劳动者不是将自己的生命主权“交给”代理者，而是“委托”给代理者——委托与交给，有着本质的区别。委托可以撤销，交给不能。委托需要问责，交给不需要。委托意味着代理者是“公仆”，交给意味着代理者成了“主人”。

三、为什么要强调夺回——从矛盾运动的必然性到代理问题的双重解法

现在，让我们深入一个更根本的问题：为什么我们必须在“建设中革命”的基础上，进一步强调“夺回”？明明经典理论在实践中取得了巨大的成就，明明“建设中革命”这一路径同样强调革命的重要性（自我革命、社会革命），为什么我们还要提出“夺回”？

答案，藏在矛盾运动的必然性之中，也藏在代理问题的双重性之中。

第一，从矛盾运动的必然性来看，“夺回”不是我们的主观选择，而是历史辩证法的客观要求。

列宁在《哲学笔记》中有一句精辟的论断：“辩证法生命就是不断走向反面。”[20]这句话道尽了历史运动的全部奥秘。任何事物都会发展到自身的反面，都会不断产生反对自己的力量。这不是悲观主义的判决，而是乐观主义的辩证法——因为走向反面，恰恰意味着新事物将从旧事物的内部生长出来，意味着扬弃，意味着更高阶段的统一。

将这个原理应用到过渡时期，结论便豁然开朗：无产阶级专政建立之后，旧的矛盾——资本与劳动的对立——被解决了，但新的矛盾必然会生长出来。这个新的矛盾，就是劳动者与代理者之间的矛盾。劳动者要求自主，代理者要求集中；劳动者要求对自身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代理者要求对劳动力配置的统一规划。这种矛盾不是“革命失败”的证据，而是“革命尚未完成”的号角。

在《资本的当代升维》中，我们从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深化出发，论证了“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何以成为当代支配的核心场域，何以成为判断异化深度与解放可能性的终极标尺。那一论证的逻辑链条——从“对生产资料的实际掌控能力”的丧失，到“生产完整性”的瓦解，再到“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的系统性殖民——不仅适用于分析资本主义，也同样适用于分析过渡时期。[1]

为什么？因为只要存在代理者，只要劳动者不能直接支配自己的劳动力生产过程，那种“丧失—瓦解—殖民”的逻辑就有可能在新的形式下重演。代理者可能像资本家一样，剥夺劳动者对生产资料的实质掌控；代理者可能像资本家一样，瓦解劳动者的生产完整性；代理者可能像资本家一样，殖民劳动者的劳动力再生产过程。不同的是，资本家的统治是外来的、显性的、有明确敌人的，而代理者的异化是内生的、隐性的、不易指认的。

因此，“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不是对资本主义批判的简单挪用，而是对过渡时期矛盾运动的深刻把握。它是历史辩证法的必然要求——因为矛盾会不断走向反面，所以劳动者必须不断地夺回被代理者侵蚀的自主权；因为一个定点之后还有更多的定点，所以夺回不是一次性的行动，而是持续的过程。

第二，从代理问题的双重性来看，“夺回”能够同时处理资本复辟与代理人异化这两个问题，而“建设”路径往往只能处理前者。

让我们把这个问题说得更透彻一些。

资本复辟，是外部威胁。它意味着被推翻的资产阶级试图卷土重来，意味着旧的生产关系试图复辟。应对资本复辟，需要的是一套能够识别敌人、组织力量、集中打击的机制。这套机制天然是集中化的、组织化的、甚至是强制性的。苏联的集体化、中国的社会主义改造，

都是在应对资本复辟的语境下展开的。在这些斗争中，集中是必要的，代理者的权威是必要的。

但问题在于：应对资本复辟的这套集中化机制，一旦形成，便具有自我延续的惯性。当资本复辟的威胁减弱之后，这套机制并不会自动退出历史舞台。它会寻找新的存在理由——而这个新的理由，往往是“为了建设”。于是，代理者在“建设”的名义下，继续扩张自己的权力；劳动者在“建设”的名义下，继续让渡自己的自主权。

这就是为什么“建设中革命”的路径难以处理代理人问题的根本原因。因为这条路径本身就是从应对资本复辟的斗争中生长出来的，它的制度基因里天然地更擅长集中、更擅长动员、更擅长组织，而不那么擅长放权、不那么擅长赋权、不那么擅长让劳动者自主。

“夺回”路径则不同。它的出发点，不是“如何更有效地组织劳动者”，而是“劳动者如何能够不依赖代理者而自主地组织自身”。它不是要取消代理者——我们在前面已经论证了，过渡时期不可能没有代理者。它的目标，是让代理者的权力始终处于劳动者的监督、制约和随时可撤回的状态。

这意味着两件事同时发生：一方面，劳动者通过“夺回”的过程，不断增强自身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从而减少对代理者的依赖；另一方面，代理者的权力边界被劳动者的“夺回”行动所持续划定和压缩，从而防止代理者的异化。

这就是“夺回”路径的独特优势：它同时处理了资本复辟与代理人异化这两个问题。

资本复辟的威胁，通过劳动者自主权的增强来抵御——当劳动者真正掌控了自身劳动力生产的全过程，资本就没有了复辟的社会基础。因为资本复辟的前提，是劳动者丧失对自身劳动力的掌控、被迫出卖劳动力。如果劳动者已经夺回了这种掌控，资本复辟就成了无源之水。

代理人异化的威胁，通过劳动者对代理者的持续制约来抵御——当劳动者始终保持着“夺回”的意识和能力，代理者就不敢（也不能）过度扩张自己的权力。因为他们知道，劳动者的“夺回”行动随时可能启动，他们的权力随时可能被收回。

这不是理论上的空想。巴黎公社已经提供了最初的雏形——公职人员由选举产生、随时可以罢免、不享受特权。巴黎公社没有解决所有问题，但它指明了一个方向：代理者的权力，必须始终处于劳动者的掌控之下。

而《资本的当代升维》中提出的“劳动力生产组织安排委员会”及其配套机制——机构凋亡、否定性主权、分形切断、目的性明确告知——正是这一方向在当代条件下的具体展开[1]。这些机制的核心精神，就是让代理者的权力始终处于劳动者的监督、制约和随时可撤回的状态。劳动者不是“交给”代理者，而是“委托”给代理者；委托可以撤销，交给不能。

四、不断革命的社会主义：在夺回中建设，在建设中夺回

因此，“夺回”不是对“建设”的否定，而是对“建设”的深化和补充。它告诉劳动者：你们不仅要建设，还要在建设中夺回；你们不仅要发展生产力，还要在这个过程中不断增强对自己生命过程的掌控能力。建设的成果是重要的，但如果建设的成果不能转化为劳动者自主权的扩展，那么这种建设就偏离了社会主义的方向。

马克思主义政党的实践已经反复证明：自我革命与社会革命是内在统一、相辅相成的。在进行社会革命的同时不断推进自我革命，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先进品格。但我们要进一步追问：自我革命的主体是谁？仅仅是政党自身，还是包括全体劳动者？如果自我革命只是政党内部的自我净化，而劳动者只是被革命的对象（或革命的旁观者），那么革命就仍然是“代理者的革命”，而不是“劳动者的革命”。

“夺回”的命题，正是要将革命的主体从代理者扩展到每一个劳动者。它宣告：革命不是代理者的事，而是每一个劳动者自己的事。每一个劳动者都有权夺回对自身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每一个劳动者都应当成为革命的主体。这不仅是政治革命的任务，更是社会革

命的目标；不仅是政党自我革命的内在要求，更是劳动者自我解放的必由之路。

这就是我们为什么要强调“夺回”，为什么要强调“在夺回中建设”。不是因为“建设”错了，而是因为“建设”不能代替“夺回”；不是因为代理者不重要，而是因为代理者不能成为新的主人；不是因为物质财富不重要，而是因为物质财富的增长不能以生命主权的丧失为代价。

历史辩证法告诉我们：矛盾会不断走向反面，所以夺回必须持续；一个定点之后还有更多的定点，所以革命永无止境。

这，就是不断革命的社会主义的真正含义。

第三章 计划还是市场？

从第一章的历史梳理到第二章的理论建构，我们终于走到了这本书最核心、也最明了的结论部分。说它核心，是因为它将直接回答那个困扰了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近百年的问题；说它明了，是因为答案一旦说出，便如窗户纸捅破——原来如此简单，简单到令人难以置信，简单到足以让百年争论显得像一场自导自演的闹剧。

第一节 劳动力商品化三分法的再阐述

在《资本的当代升维》中，我们曾提出一个贯穿全书的分析框架：劳动力的商品化，并非铁板一块，而是由三个内在统一、却又可被清晰辨析的环节构成的完整过程。这三个环节，分别是劳动力的商品化生产、劳动力的商品化买卖和劳动力的商品化安排。[1]

这不是书斋里的概念游戏，而是解剖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锋利手术刀。没有这把刀，我们就看不清计划与市场的真面目；有了它，一切迷雾都将被切开。

劳动力的商品化生产，是最深层的、也是资本主义得以启动的前提性环节。

它指的是，劳动者自身劳动力——这种原本内在于生命、用于实现自主目的的能力——其生产与再生产过程本身，开始从属于资本增殖的逻辑。这里的“生产”，不是生物学意义上的繁衍，而是指通过教育、技能培训、健康维护、社会化过程，将一个人塑造为符合市场要求的、可被雇佣的“劳动力商品”的全过程。

当教育沦为“人力资本”的投资，当健康维护被视为维持“劳动效能”的手段，当闲暇时间被编码为“自我升级”的时段，当一个人还在学校、尚未踏入职场，他的技能方向、价值取向、甚至思维方式就已经被资本逻辑所预设——劳动力的商品化生产便已完成。在这个环节，资本不直接购买劳动力，但它像一位远见的“育种师”，从源头上规划着未来商品的“规格”与“品质”。

这是最根本的环节，也是最容易被忽视的环节。因为它的运作太过隐蔽，太过“自然”，以至于人们往往将其视为理所当然——“学什么专业好就业”“考什么证书有前途”——这些看似“为自己着想”的选择，恰恰是劳动力商品化生产在个体意识层面的内化。人们以为自己在“规划人生”，实则在“被规划为商品”。

劳动力的商品化买卖，是最经典的、也是马克思理论聚焦的核心流通环节。

它指的是，劳动者在劳动力市场上，将自身在一定时间内的劳动力使用权，作为商品出售给资本家的行为。这个环节的标志是雇佣合同的签订——劳动者获得工资，资本家获得对劳动力的支配权。

这是“所有权”与“使用权”分离的法律与形式表现，是整个剥削体系得以建立的形式契约。没有这一环节，资本家就无法合法地支配劳动者的劳动时间；没有这一环节，剩余价值的榨取就缺乏制度性的通道。

正因为它如此显眼、如此关键，人们往往产生一种错觉：只要消灭了劳动力的商品化买卖——只要废除了雇佣劳动、只要建立了公有制——剥削就被消灭了，解放就完成了。这种错觉，是社会主义实践中最危险的理论陷阱之一。

劳动力的商品化安排，是最直接的、也是资本完成价值增殖的决定性生产环节。

它指的是，资本家在购买劳动力之后，在具体的生产过程中，对劳动力这一商品进行消费、调度与组合的方式。这包括了劳动分工、流程设计、技术手段（如算法）、管理规章、绩效考评等一系列将劳动力转化为现实劳动、并榨取剩余价值的制度与技术安排。

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丧失了“生产完整性”，沦为流水线上的一个零件或算法网格中的一个节点，正是“商品化安排”的直接后果。泰勒制的科学管理、福特制的流水线、当代的算法调度——这些都是劳动力商品化安排的不同历史形态。

它既是剥削得以高效实现的“引擎”，也是维系整个劳动力商品化体系的“防线”。没有精密的安排，买卖来的劳动力就无法被高效地转化为剩余价值；没有持续优化的安排，商品化生产的方向就失去了指引，商品化买卖的收益就无从保障。

三者之间的关系，可以用一句话概括：生产是根基，买卖是核心，安排是保障。

生产是根基——它源源不断地“制造”出可供剥削的劳动力商品。没有这个根基，买卖就没有对象，安排就没有依托。

买卖是核心——它是剥削得以合法化的制度通道。没有买卖，资本就无法获得对劳动力的支配权，生产出来的“准商品”就无法正式进入剥削的轨道。

安排是保障——它确保买卖来的劳动力被高效地转化为剩余价值，同时为下一轮生产提供反馈和优化方向。没有安排，买卖就成了只付钱不使用的浪费，生产就成了没有方向、没有标准的盲目培育。

三者形成一个自我强化的闭环：生产为买卖提供“原材料”，买卖为安排提供“支配权”，安排为生产提供“优化数据”——资本就这样周而复始地运转，将一代又一代劳动者的生命时间吞噬、消化、转化为冰冷的利润。

这就是劳动力商品化的完整图景。而理解这个图景，是理解计划与市场之争的真正前提。

第二节 两种流行观点的批判与政治经济学本质

带着这把手术刀，让我们重新审视那个争论了近百年的问题：计划与市场，究竟谁对谁错？

在漫长的论战中，形成了两种看似对立、实则共享同一个理论盲区的流行观点。

第一种观点，可称之为“意识形态对立论”。这种观点认为，计划代表着社会主义的意识形态，市场代表着资本主义的意识形态。计划是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市场是资本主义的本质特征。二者之间的选择，不是工具的选择，而是道路的选择、制度的选择、信仰的选择。

这种观点的谱系可以追溯到苏联模式的全盛时期。在那个时代，计划经济被等同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被等同于资本主义。谁要是主张引入市场机制，谁就是在“复辟资本主义”；谁要是计划体制提出质疑，谁就是在“背叛革命”。这种教条主义曾在很长时期内主导着社会主义国家的理论与实践，其后果是惨痛的：它不仅导致了经济的低效和僵化，更在意识形态上制造了一种“非此即彼”的对立幻象，使人们无法实事求是地思考问题。直到今天，这种观点的幽灵仍未完全消散。在某些人的头脑中，“计划”二字仍然带有某种神圣的光环，“市场”二字仍然带有某种原罪的烙印。

第二种观点，可称之为“纯粹手段论”。这种观点是对第一种观点的反动。它认为，计划与市场都仅仅是手段，本身不具备任何意识形态属性。社会主义可以用市场，资本主义也可以用计划。二者之间的选择，纯粹是技术性的、工具性的，与价值判断无关。

这种观点的进步意义是巨大的——它把人们从“姓社姓资”的意识形态审判中解放出来，为社会主义国家引入市场机制开辟了理论空间。但它的局限性同样明显：它把问题简化了，也把问题搁置了。说它简化了，是因为它只看到了“手段”这一层面，却没有追问：这些“手段”是从哪里来的？它们是在什么样的历史条件下产生的？它们内在地服务于什么样的生产关系？说它搁置了，是因为它用“都是手段”的回答，回避了一个更根本的问题：既然都是手段，那社会主义者应该选择哪一种？选择的依据是什么？

纯粹手段论的潜台词是：工具是中性的，关键看谁在用。但问题是，工具从来不是完全中性的。一把刀可以用来切菜，也可以用来杀人——但刀的设计、刀的重量、刀的锋利程度，已经隐含了某种“倾向性”。市场与计划也是如此。它们不是在真空中产生的，而是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土壤中生长出来的。它们身上带着资本主义的胎记。

现在，让我们说出那个可能惊世骇俗的结论：

从政治经济学的角度看，计划和市场，都是资本主义的衍生品。它们不是一个社会主义、一个是资本主义，也不是两个都是中性的工具。它们都是资本逻辑在不同层面的展开，都是劳动力商品化体系在不同环节的制度性投射。

这个结论，需要用我们刚刚阐述的三分法来证明。

先看市场。市场的核心机制是交换，劳动力的商品化买卖是其核心与重点。劳动力市场的核心机制是劳动力的买卖。市场经济的成熟形态，必然包含劳动力的全面商品化——劳动者在市场上自由地出卖自己的劳动力，资本在市场上自由地购买劳动力，价格（工资）在供求博弈中形成，资源通过价格信号进行配置。换句话说，市场经济的运行，内在地要求劳动力的商品化买卖。没有劳动力市场，就没有灵活的人力资源配置；没有劳动力的自由流动，就没有市场经济的活力。这是市场经济的“天性”——它无法在不废除劳动力商品化买卖的前提下，保持自身的核心机制。因此，市场不是中性的。它本身就携带着劳动力商品化买卖的基因。当一个社会选择以市场为主要配置方式时，它就在事实上接受了劳动力的商品化买卖——无论它是否在名义上承认私有制，无论它是否在名义上保留了公有制的主体地位。

再看计划。计划经济的核心机制，是中央计划机构对资源配置的直接指令。计划的本质，是对劳动力商品化安排环节的有组织强化。这是计划作为普遍性经济调节机制的根本规定——无论它是在废除买卖的前提下运行，还是在保留买卖的前提下运行，只要它强化了安排环节，它就是计划。

在这个普遍定义之下，我们可以区分出计划的两种历史实现形态。但需要强调的是，这两种形态并非平等并列的关系：普遍意义上的计划是“基底形态”，而特定历史条件下的计划则是这一基底形态的进一步深化或变形。

（一）计划：基底形态

作为基底形态的计划，其核心功能是强化劳动力商品化的安排环节，而不涉及是否废除买卖。在这种形态下，劳动力的商品化买卖可以继续存在（如资本主义国家的战时经济、罗斯福新政、法国的“计划化”运动），也可以被废除（如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是否废除买卖，取决于具体的历史条件 and 政治实体的选择，而非计划本身的本质规定。

基底形态的计划，揭示了这样一个事实：安排环节本身就是劳动力商品化体系的三大支柱之一，它有着相对独立的运作逻辑，可以在不完全依赖于市场买卖的情况下被有组织地强化。这正是计划之所以能够成为资本主义内在组成部分的根本原因——它不是社会主义的专利，更非社会主义的独创，它本就生长在劳动力商品化的土壤之中。

（二）传统计划：计划的激进形态，从属于（一）的“计划”

以苏联模式为代表的传统计划经济，是计划在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一种激进形态。它不仅在基底形态的基础上强化了安排环节，更进一步废除了劳动力的商品化买卖环节。

在传统计划中，劳动力不是通过市场来配置的，而是通过计划来安排的。劳动者不再需

要将自己的劳动力作为商品在市场上出售，计划机构直接根据社会需要来安排劳动者的工作岗位和劳动任务。此时，劳动力的商品化安排环节被极大地强化。

然而，废除劳动力的商品化买卖，并不等于废除了劳动力商品化的全部环节。恰恰相反，从计划的本质来看，劳动力的商品化安排不仅存在而且空前加强，同时劳动力的商品化生产依然保留。这两者共同决定了：传统计划仍然保持着对劳动力进行商品化的性质。

劳动力的商品化生产，在传统计划中以什么形式存在？当教育仍然服务于“国家建设需要”而非“人的自由全面发展”，当一个人的专业选择仍然被“就业前景”“社会需求”所主导而非自己的兴趣和天赋，当技能培训仍然以“提高劳动生产率”为唯一目标——劳动力的商品化生产就依然在运转。区别只在于：在资本主义下，它是服务于资本增殖；在传统计划经济下，它是服务于国家计划和建设。但“服务于外在目的”这一本质没有改变。

劳动力的商品化安排，在传统计划中以什么形式存在？当劳动者被计划机构分配到特定的岗位，当劳动过程被标准化的操作规程所规定，当劳动者的工作节奏、任务内容、绩效标准都由上级部门决定——这就是劳动力商品化安排的另一种形态。只不过，安排的主体从资本家变成了计划官员，安排的工具从泰勒制变成了指令性计划。但“劳动者被安排、被支配”这一本质没有改变。

因此，传统计划并非独立于计划之外的另一类事物，而是计划这一基底形态在“废除买卖”这一特定历史条件下的激进深化。它既体现了计划的普遍本质（强化安排），又增添了自身特有的历史特征（废除买卖）。

因此，我们可以得出一个清晰的结论：

市场，保留了劳动力商品化的全部三个环节——生产、买卖、安排。它是劳动力商品化体系的“完整形态”。

计划（作为普遍意义上的经济调节机制），其本质是对劳动力商品化安排环节的有组织强化。它是劳动力商品化体系的“基底形态”——安排环节独立运作逻辑的直接体现。

传统计划（以苏联模式为代表），在计划的基础上更进一步——它不仅强化了安排环节，更废除了劳动力商品化的买卖环节。它是计划的“激进形态”或“深化形态”，在斩断买卖的同时，保留了生产与安排。因此也同样保留着将劳动力商品化的性质。

从这个角度看，市场、计划乃至特殊的传统计划之间的争论，本质上不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对决，而是劳动力商品化体系内部不同形态之间的争论。它们都是资本主义的衍生品——市场是这一体系的“完整形态”，计划是“基底形态”，传统计划则是“激进深化形态”。

这个结论，可能会让一些人感到不适。他们会说：你把计划也说成是资本主义的东西，那苏联和中国这么多年的社会主义建设算什么？难道都是在建设资本主义？

不。我们不是在否定社会主义建设的成就，而是在澄清一个被长期遮蔽的事实：在劳动力商品化的生产环节和安排环节被彻底废除之前，社会主义仍然处于“过渡时期”——它已经超越了资本主义的某些特征（如劳动力的商品化买卖），但还没有完全摆脱资本主义的某些遗产（如劳动力的商品化生产和商品化安排）。这不是对社会主义的贬低，而是对社会主义的深化。它告诉我们：社会主义革命不是一个一劳永逸的事件，而是一个漫长的、分阶段的、需要持续努力的过程。第一阶段革命（废除买卖）已经取得了伟大的胜利，但第二阶段革命（废除生产和安排）的任务依然摆在我们面前。

一个例证：罗斯福新政的再审视

这个结论，还能帮助我们重新审视一个长期被误解的历史事件——罗斯福新政。

在流行的叙事中，罗斯福新政常常被描述为“资本主义对社会主义发展经验的吸取”。这种叙事隐含的前提是：计划是社会主义的专利或首创，资本主义本来没有计划，只是在危机面前被迫向社会主义“借用”了计划工具。

这个前提本身就是错误的。根据我们前面的理论分析，计划作为对劳动力商品化安排环

节的有组织强化，其基底形态本就内生于劳动力商品化体系——也就是说，计划是资本主义自身就具备的能力。而传统计划（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并非计划的源头，它只是计划这一普遍概念在“废除买卖”这一特定历史条件下的激进形态，是从属于计划的派生形式。无论是基底形态的计划还是激进形态的传统计划，它们都根植于劳动力商品化，都是资本主义逻辑在不同条件下的自我展开。

既然计划本身就是资本主义的产物，那么罗斯福新政中的计划措施——公共工程、国家工业复兴法、社会保障——根本就不需要向社会主义“学习”或“借用”。它们只是资本主义在危机时刻唤醒了自身体内本就存在的计划能力。1929年大萧条的本质，是劳动力商品化买卖环节的全面失灵。当市场这只“看不见的手”彻底失控，资本必须强化安排环节来挽救体系——而强化安排，恰恰是计划基底形态的核心功能。新政所做的，不过是把这个一直潜伏在资本主义体内的计划能力大规模地调动起来。

因此，罗斯福新政不是资本主义对社会主义的“借鉴”，更不是被迫的“转向”。它是资本主义符合自身性质的必然要求，是劳动力商品化体系在危机中进行自我修复的内在逻辑的体现。计划不是社会主义的专利——它本就是资本主义的一部分，罗斯福新政不过是这一事实的历史注脚。

第三节 计划与市场：在夺回中建设的工具

现在，让我们把所有的线索收拢起来。

如果计划乃至传统计划和市场都是资本主义的衍生品，如果它们都是劳动力商品化体系在不同环节的投射，那么社会主义者应该以什么样的态度来对待它们？

答案是：作为工具来使用，作为遗产来扬弃。

说“作为工具来使用”，是因为在过渡时期——在劳动力商品化生产环节和安排环节尚未被彻底废除之前——我们无法绕开计划和市场。只要劳动力还需要被“生产”（教育、培训、健康维护），只要劳动力还需要被“安排”（劳动分工、流程设计、资源配置），我们就需要某种机制来完成这些功能。计划和市场，是迄今为止人类发明出来的、最有效的两种机制。

但使用它们，不等于认同它们。我们使用市场，不是因为市场是“自由的化身”，而是因为在尚未废除劳动力商品化生产和安排的过渡时期，市场是配置资源、传递信息、激励创新的有效手段。我们使用传统计划，不是因为它是“公平的象征”，而是因为在需要集中力量办大事、需要克服市场失灵的过渡时期，计划是协调宏观配置、保障公共利益的有效工具。

说“作为遗产来扬弃”，是因为我们的目标不是永久地保留它们，而是在使用它们的过程中，逐步创造条件去超越它们。正如马克思所说，无产阶级的任务不是“改良”资本主义，而是“消灭”资本主义。同样，我们的任务不是“改良”计划与市场，而是在使用它们的过程中，不断地削弱它们所依赖的劳动力商品化根基——不断地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不断地将劳动力生产的自主权从计划和市场的手中夺回到劳动者自己的手中。

这就是“在夺回中建设”的真义。我们不是要等到“夺回”完成之后再开始建设，而是在建设的每一刻都在夺回；我们不是要等到计划和市场“完美运行”之后再考虑超越它们，而是在使用它们的同时，就已经在为超越它们准备条件。

那么，计划和市场，谁对谁错？答案已经清晰：这是一个无谓之争。真正的问题不是“计划还是市场”，而是“计划为谁所用，市场为谁所用”。如果计划被用来强化劳动力的商品化安排——让劳动者的劳动过程更加标准化、更加可操控、更加“高效”——那么它就是阻碍解放的力量。如果市场被用来强化劳动力的商品化买卖——让劳动者更加依附于雇主、更加恐惧失业、更加被迫接受不公的条件——那么它同样是阻碍解放的力量。反过来，如果计划被

用来缩短劳动时间、改善劳动条件、为劳动者的自主发展创造空间，如果市场被用来增加劳动者的选择权、提高劳动者的议价能力、为劳动者提供更多的流动可能——那么它们就是服务于解放的力量。

工具本身不是敌人。把工具当成目的，才是敌人。把手段当成信仰，才是敌人。在“计划还是市场”这个问题上争论不休、互相攻击、耗尽精力——而忘记了真正的敌人是劳动力商品化本身——这才是最大的悲剧。

第四章 历史定点论视野下的路径与定点

第一节 经济力量与政治实体的相互作用：路径多元的根基

要理解为什么市场与计划只是路径，而不是定点，我们必须首先回到历史运动的深层结构——回到那个驱动一切社会变迁的根本矛盾(一种特别的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经济力量与政治实体的辩证关系。

这一对范畴，我们在《当本能拥有了谋略》中已经系统阐述过[4]。它并非只适用于资本主义，而是贯穿于一切阶级社会的普遍分析工具。在这里，我们需要对其核心命题做一个简要的回顾——因为它是我们理解“路径何以多元”的理论根基。

所谓经济力量，是指在社会生产过程中形成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的物质运动。它属于经济基础的范畴，是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无论是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还是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只要存在社会生产，就存在这种物质性的、自发性的、按照自身规律运动的力量。它不知道自己要去哪里，它只是在运动——按照价值规律、按照供求关系、按照生产力发展的内在要求。它是盲目的，但它的盲目性中蕴含着不以任何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必然性。

所谓政治实体，是指在一定经济基础上形成的、拥有统一意志和组织化力量的上层建筑形式。其典型形态是国家，也包括政党、政治集团等组织化力量。政治实体的本质，是经济力量借助人意志、目的和行为，表现自身规律、演绎自身本能的实践产物。经济力量是盲目的，但它需要通过有意识的主体来表达自己；经济力量是自发的，但它需要有组织的机构来引导自己。政治实体，正是这个“表达”和“引导”的制度化的形式。

经济力量与政治实体之间，存在着既对立又统一的辩证关系。这一关系，是理解一切历史运动的总钥匙。

它们的斗争性，决定了路径的多元。经济力量的本能是无限扩张——资本的增殖没有上限，生产力发展的冲动没有终点。但政治实体不能任由这种本能无限发泄。它必须考虑社会的承受能力，必须平衡不同阶级的利益，必须维护自身统治的稳定。于是，政治实体对经济力量进行引导、约束、调节——用法律划定边界，用政策调整方向，用暴力镇压反抗。经济力量说“我要更多”，政治实体说“适可而止”。这便是斗争。这种斗争性，贯穿于一切社会形态。不同的国家有不同的阶级力量对比，不同的历史阶段有不同的斗争形势，不同的政治实体有不同的策略选择。正是这种斗争性，决定了路径的多元、形式的多样、策略的开放。历史从来不是单线前进的轨道，而是在无数种可能性中，通过斗争与现实条件的碰撞，逐步开辟出具体的道路。

它们的同一性，决定了定点的必然。经济力量虽然盲目，但它必须通过政治实体来表达自己；政治实体虽然有意志，但它的意志归根结底必须符合经济力量的根本要求。二者不是外在的、偶然的“结合”，而是内在的、必然的“同一”。政治实体的本质，正是经济力量借助人意志获得“人格化”的形式。无论资产阶级政府采取何种政体、执行何种政策，只要它

还是资产阶级的政府，它就必须服务于资本增殖的根本要求。无论无产阶级专政采取何种具体形式，只要它还致力于推进社会化大生产的历史任务，它就必须服务于生产力发展的根本方向。这是不以任何人的意志为转移的。

正是这种同一性，决定了定点的必然。无论政治实体在具体策略上如何选择，它最终都必须撞上那些由它所代表的经济力量自身规律所决定的节点。就像行星按照万有引力定律运行，必然会经过轨道上的某些位置——无论有没有人在那里观察，无论观察者是否喜欢那个位置。

这就是历史定点论的全部秘密：定点不变，路径可变；定点必然，路径偶然；定点统一，路径多元。

而市场与计划，正是这一秘密的最典型例证。

第二节 市场与计划：作为路径的偶然性与多元性

现在，让我们用历史定点论的手术刀，来解剖市场与计划。

市场与计划，不是经济力量自身运动规律的直接产物，而是经济力量与政治实体相互作用的实践产物。它们不是客观矛盾运动本身，而是客观矛盾运动在特定历史条件下、通过特定政治实体的意志和行为所表现出来的具体形式。

经济力量的根本规律——无论是价值规律、剩余价值规律，还是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在任何社会中都以同样的方式起作用。但这些规律“如何”起作用、“以什么形式”起作用、“在什么范围内”起作用，却取决于政治实体的选择和干预。在19世纪的英国，经济力量以近乎纯粹的市场形式表现出来——国家只扮演“守夜人”。在20世纪的苏联，同样的经济力量——工业化、资本积累、劳动力再生产——却以高度集中的传统计划形式表现出来。不是经济力量本身发生了变化，而是代表它的政治实体选择了不同的表达形式。

这就是市场与计划的本质：它们是经济力量在不同政治实体手中呈现出的不同面貌，是同一客观矛盾在不同历史条件下展开的不同路径。

因此，市场与计划是偶然的、多元的。

说它们是偶然的，不是因为它们没有原因，而是因为它们的出现不是经济力量自身规律的必然要求。经济力量并不“要求”市场，也不“要求”计划。它只“要求”自身的运动、扩张和发展。至于这种运动是通过市场的“看不见的手”来实现，还是通过计划的“看得见的手”来实现，取决于具体的历史条件——阶级力量的对比、国际环境的压力、技术发展的水平、文化传统的积淀。在一种条件下，市场成为主导；在另一种条件下，计划成为主导。这不是经济规律的“选择”，而是政治实体在特定约束下的“策略”。

说它们是多元的，是因为它们没有唯一的、标准的形态。美国式的市场与德国式的市场不同，苏联式的计划与中国的计划也不同。市场可以有福利国家的市场，也可以有新自由主义的市场；计划可以有高度集权的指令性计划，也可以有引入市场调节的指导性计划。每一种形态都是经济力量与政治实体在特定历史条件下相互作用的结果，都有其产生的必然性，也都有其内在的局限性。

因此，那场绵延百年的争论——米塞斯与兰格，哈耶克与社会主义者，计划与市场，谁对谁错——从一开始就找错了对象。争论的双方都以为自己是在争论“历史的规律”，实则只是在争论“路径的选择”。他们把政治实体在特定条件下的策略选择，当成了经济力量自身的必然要求；把历史的偶然，当成了历史的必然；把可以替换的工具，当成了不可动摇的信仰。

第三节 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作为定点的必

然性

如果市场与计划只是路径，那么什么才是真正的定点？

答案，我们已经在《资本的当代升维》中反复论证过：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1]。

这不是一个主观的选择，不是一种意识形态的偏好，更不是一句动员的口号。它是从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客观运动中推导出来的必然结论。

让我们简要回顾一下《资本的当代升维》的核心论证链条。

资本主义的根本矛盾，在经典马克思主义的表述中是“生产的社会化与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人占有”。在《资本的当代升维》中，我们进一步深化了这一命题，将其重构为：资本主义社会化大生产对劳动力商品化的系统性生存依赖，与资本对劳动力生产与再生产全过程的资本主义私人掌控之间的矛盾。[1]

这个矛盾是客观存在的，是不以任何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它内在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之中，驱动着资本逻辑的不断展开。

资本的增殖本能，必然驱使它对“生产资料的占有”深化为对“劳动力生产过程的殖民”。为什么？因为单纯的占有生产资料、购买劳动力、榨取剩余价值，已经无法满足资本无限增殖的欲望。它必须更进一步——深入到劳动力的生产与再生产全过程，从源头（教育）到终端（闲暇），从技能塑造到数据提取，全面掌控那个被它视为“商品”的生命过程。这不是某个资本家的“阴谋”，而是资本逻辑自身展开的必然趋势。只要资本主义还存在，这个趋势就不会停止；只要劳动力还是商品，它的生产过程就必然被资本所殖民。

因此，劳动者“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的丧失，不是偶然的、暂时的现象，而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必然结果。资本要增殖，就必须剥夺劳动者的这种掌控能力；资本要维持自身的统治，就必须持续地、系统性地殖民劳动者的生命过程。这是资本主义基本矛盾在当代的集中体现。

由此，我们推导出了那个不可绕过的结论：解放的根本任务，就是夺回这种被剥夺的掌控能力。

这不是一个“美好的愿望”，而是一个“历史的必然”。因为只要劳动者没有夺回对自身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他就仍然是一个“劳动力商品”，他的生命就仍然被资本所殖民，他的劳动就仍然是为他者增殖的工具。无论这个“他者”是私人资本家，还是以国家形式出现的代理者，本质没有改变。而历史辩证法的铁律是：矛盾不可能永远被压制，被剥夺的终将要求归还，被殖民的终将要求解放。

这就是为什么我们说，“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是一个历史定点。

· 它是必然的——因为它根植于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内在逻辑。只要矛盾存在，历史就会向这个定点运动。不是因为我们“想要”它，而是因为矛盾“要求”它。

· 它是一个节点——不是一个线性的过程，而是一个具体的、可以指认的目标。当劳动者真正夺回了对技能塑造的主导权、对劳动节奏的决定权、对闲暇时间的支配权、对自身数据的控制权——那一刻，这个定点就被撞上了。

· 它是绕不开的——无论路径如何曲折，无论形式如何多样，无论经历多少反复，历史终将撞上这个定点。因为不撞上它，劳动者就无法从“劳动力商品”的宿命解放出来；不撞上它，人类就无法从“必然王国”迈向“自由王国”。

第四节 结论：百年争论的终结

让我们把所有的线索收拢在一起。

市场与计划，是经济力量与政治实体相互作用的实践产物。它们是经济力量在不同政治实体手中呈现出的不同面貌，是同一客观矛盾在不同历史条件下展开的不同路径。因此，它们是偶然的、多元的、可变的。

夺回对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是资本主义基本矛盾运动的必然结论。它不是路径，而是定点；不是手段，而是目的；不是可以替换的工具，而是不可绕过的关口。因此，它是必然的、统一的、不变的。

百年争论——计划还是市场，谁对谁错——从一开始就找错了对象。争论的双方都把路径当成了定点，把手段当成了目的，把偶然当成了必然。市场原教旨主义者把市场奉为神明，数字计划经济论者把算法奉为救世主，纯粹手段论者以为工具是中性的——他们都错了。错不在他们选择的工具，而在他们赋予工具的期待。市场不能解放人，计划也不能。能解放人的，只有人自己——通过夺回对自身劳动力生产的实际掌控能力。

这不是一句口号，而是一场运动。它不是在某一天突然完成的，而是在每一天持续进行的。它不是代理者的事，而是每一个劳动者自己的事。

当每一个劳动者开始追问：我的技能是为谁而学？我的劳动是为谁而做？我的时间是为谁而活？——那一刻，夺回就已经开始了。

当每一个劳动者开始行动：拒绝被安排的命运，争取自主的选择，联合起来与一切形式的支配作斗争——那一刻，定点就在向我们靠近。

当千百万劳动者的夺回行动汇聚成不可阻挡的历史洪流——那一刻，历史就将撞上那个它无法绕过的定点。

手段可以争论千年，但定点的方向只有一个。百年争论，到此终结。而真正的斗争，才刚刚开始。

注释：

- [1]张皓翔：《资本的当代升维——从“生产资料”到“劳动力生产”的支配革命》(<https://doi.org/10.5281/zenodo.18244088>)，Zenodo，2026年。
- [2]张皓翔：《双重视阈：数字资本主义的剥削逻辑》(<https://doi.org/10.5281/zenodo.18879332>)，Zenodo，2026年。
- [3]张皓翔：《只有一个源泉：论活劳动与价值创造》(<https://doi.org/10.5281/zenodo.18832912>)，Zenodo，2026年。
- [4]张皓翔：《当本能遇上了谋略——人格化的资本》(<https://doi.org/10.5281/zenodo.18941215>)，Zenodo，2026年。
- [5]路德维希·冯·米塞斯：《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经济计算》，载《自由与繁荣的国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年版，第43—52页。
- [6]路德维希·冯·米塞斯：《社会主义：经济学与社会学的分析》，商务印书馆，2018年版，第120—145页。
- [7]恩格斯：《反杜林论》，人民出版社，2018年版，第297—305页。
- [8]本书第一章指出，米塞斯以经济计算问题直击早期社会主义理论软肋，早期社会主义者未能有效回应其关于计划依据与信息来源的核心质疑。参见《市场与计划的历史之争：脉络与焦点》。
- [9]本书认为，从空想社会主义到马克思、恩格斯的科学社会主义，虽构建了宏大正义的计划图景，却未解决经济计算的技术难题。参见《市场与计划的历史之争：脉络与焦点》。
- [10]20世纪30年代，波兰经济学家奥斯卡·兰格提出市场社会主义模式，将市场机制引入社会主义计划体系，通过中央计划局模拟“瓦尔拉斯拍卖者”调整影子价格，使企业在公有产权基础上实现成本最小化与资源优化配置，被视为对米塞斯经济计算诘问的系统性回应。参见奥斯卡·兰格：《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15—42页；路德维希·冯·米塞斯：《社会主义：经济与社会学的分析》，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2年版，第125—150页；《市场与计划的历史之争：脉络与焦点》。
- [11]哈耶克超越米塞斯的数学计算之争，指出经济问题的本质是对社会分散、隐性、不可编码的“局部知识”的有效利用；价格机制的核心功能是揭示默会知识，而非传递可编码数据；并提出“可设计的秩序”与“自发扩展的秩序”的区分，认为市场作为自发秩序无法被人为计划替代。参见弗里德里希·冯·哈耶克：《个人主义与经济秩序》，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3年版，第73—106页；《自由秩序原理》（上），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年版，第61—85页；《市场与计划的历史之争：脉络与焦点》。
- [12]邓小平：《在武昌、深圳、珠海、上海等地的谈话要点》，《邓小平文选》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73页。
- [13]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04—306页。
- [14]列宁：《无产阶级专政时代的经济和政治》，《列宁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8—70页。
- [15]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299—306页。
- [16]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9—10页。
- [17]恩格斯：《〈法兰西内战〉1891年单行本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34—336页。
- [18]马克思：《巴黎公社一周年纪念大会决议》，《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十八卷，人民

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61 页。

[19] 马克思：《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587—588 页。

[20]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五十五卷，人民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239 页。